**高新至鄠邑高速复合通道工程（庞光段）清表及垃圾拉运项目技术要求**

### 一、项目概况

本工程位于西安市高新区庞光街道孙姑村、新寨村清表及垃圾清运项目。

### **二、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、计划工期、缺陷责任期、质量保修期**

工程内容：清表及垃圾外运

1. 工程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庞光街道孙姑村、新寨村。
2. 计划工期：自进场之日起15个日历日内完成。

**三、执行的法律法规、技术规范**

（一）执行的法律法规、技术规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定、规范、标准：

《安全生产法》

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

《西安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》

《西安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》

《西安高新区治污减霾网格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

（二）质量标准

1、项目范围内的房屋及附属物全部采用湿法作业、机械拆除、拆迁现场无扬尘，严禁人工拆除。垃圾清运全部采用机械清运的施工方法，严禁人工清运。

2、拆除至现有室内地坪（室外硬化路面）以下0.4米完成场地平整。

3、按城市管理部门要求安装冲洗台、限高栏、联网监控和空气检测装置等，确保设备正常使用。

4、拆除地上建筑物、构筑物及附属物，以及破除室内地坪、硬化道路产生的全部建筑垃圾，严格按照城市管理部门指定的运输路线和倾倒场地清运，不得冒尖装栽、不得沿路抛洒。

5、垃圾清运最终达到室内地坪以上全部垃圾清运完毕，现场无任何遗留物（最后以采购人、中标人共同验收合格，签字确认为准）。且施工方要具有垃圾消纳的处置能力。

质量要求：合格。

**四、工程实施期限**

1、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天内进驻并制作工程计划进度表，并经采购人书面同意；

2、中标人同意在3天内开始施工；

3、双方约定自施工之日起在15天完成约定的项目。遇阴雨天及不可抗力因素以及其他施工因素影响、工期相应顺延（顺延工期应由采购人、中标人共同签字确认）；

4、由于中标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迟视同中标人违约，则中标人赔付采购人违约金至清运价的5‰／天。

**五、工程量清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清单项目 | 单位 | 工程量 | 单价（元） | 合价（元） |
| 1 | 道路拆除 | ㎡ | 3740.66 | 17.00 | 63591.22 |
| 2 | 垃圾外运（10km以内） | m³ | 37656.81 | 65.00 | 2447692.65 |
| 3 | 垃圾外运（外超55km） | m³ | 37656.81 | 55.00 | 2071124.55 |
|  | 合 计： |  |  |  | 4582408.42 |

西安市鄠邑区庞光街道办事处